

苏州瑞派水坊宠物医院有限公司建设宠物医院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5月25日苏州瑞派水坊宠物医院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组织验收监测单位（苏州东睿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代表和二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对苏州瑞派水坊宠物医院有限公司建设宠物医院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工作组依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苏州瑞派水坊宠物医院有限公司建设宠物医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苏州工业园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污许可审批意见》（档案编号：H20230244）的要求，听取了建设项目环保执行情况、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情况的介绍，现场查看了工程及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过评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地点：苏州工业园区水坊路熙岸花园90商幢110、111、112室二楼。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项目租赁建筑面积约200平方米，项目规模宠物疫苗接种4000只/年、宠物手术600只/年、宠物诊疗3000只/年、宠物美容洗护7000只/年的宠物医疗服务。

项目定员及工作班制：本项目员工10人，1班制，每日工作时间8:30-20:30，年运行365天，运营时间共计4380h。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2023年8月委托苏州市宏宇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苏州瑞派水坊宠物医院有限公司建设宠物医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3年9月20日取得《苏州工业园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污许可审批意见》（档案编号：H20230244）。

本项目于2023年9月开工建设，2023年10月底建成，2023年12月7-8日委托苏州东睿环境检测有限公司进行验收监测。苏州瑞派水坊宠物医院有限公司根据监测分析结果和现场检查情况编制了《苏州瑞派水坊宠物医院有限公司建设宠物医院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本项目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投资16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6万元，占总投资的3.7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苏州瑞派水坊宠物医院有限公司建设宠物医院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苏州工业园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污许可审批意见》（档案编号：H20230244）确定的项目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医疗废水经消毒预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一起接入园区第一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本项目污水排放口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粪大肠菌群数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标准，氨氮、总磷、总氮、总余氯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2023 年 10 月获得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许可证编号：苏园字第 P1078 号）。

（二）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宠物的粪便、尿液等产生的异味，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医疗设备和宠物叫声，不涉及高噪声设备的使用。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包含生活垃圾、一般废物和危险废物，生活垃圾为员工生活产生的垃圾，由环卫定期收集处置；一般废物主要为宠物粪便，消毒后由垃圾袋密封收集与生活垃圾一起由环卫部门收集处置；危险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实现固废零排放。

本项目设置了 3.6m² 的危废仓库。

（五）其他环保措施

排污口已经按照要求设置标志牌。已经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正在备案之中。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023 年 12 月 7-8 日苏州东睿环境检测有限公司进行验收监测。验收监测结果如下：

（一）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公司生产经营正常，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满足竣工验收监测条件的要求。

（二）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一）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污水排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

粪大肠菌群数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标准,氨氮、总磷、总氮、总余氯排放限值能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B 标准。

(二)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排放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 3 限值。

(三) 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可以达到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4 类标准。

(四) 固废

本项目危险废物委托张家港市华瑞危险废物处理中心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和宠物粪便由当地环卫清运。项目固废最终零排放。

(五) 污染物排放总量

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提出的要求。

五、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环保设施运行正常,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验收工作组认为苏州瑞派水坊宠物医院有限公司建设宠物医院项目环保设施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一) 加强环保设施管理,保证医疗污水消毒预处理设施等正常运行,保证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加强废气排放控制,减少异味、臭气无组织排放,预防扰民。做好危废产生、收集、暂存、转移处置工作及相应的台账管理工作,确保不造成二次污染。

(二) 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的要求,定期对该公司污染源的排污状况进行监测。

(三) 应急预案尽快落实报备。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签到表。

苏州瑞派水坊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25 日